

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度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皖天然气”或“公司”）于2018年1月22日收到控股股东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皖能集团”）告知函，该告知函主要内容为：根据皖能集团整体发展战略，为进一步提高管理效率，理顺产权关系，经皖能集团2018年第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拟将皖能集团全资子公司安徽皖能电力运营检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皖能运检公司”）持有的皖天然气1,914,795股股份（持股比例0.57%）无偿划转至皖能集团。本次无偿划转事项尚需有权国资主管部门批复后实施。同日，划转各方签订《国有股权划转协议》。

本次股权划转完成前，皖能集团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143,609,639股，持股比例为42.74%，皖能运检公司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1,914,795股，持股比例为0.57%。

本次股权划转完成后，皖能集团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145,524,434股，持股比例为43.31%；皖能运检公司将不再持有公司股份。本次国有股权无偿划转不会导致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上述事项尚需有权国资主管部门批复。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安徽省天然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月24日